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推动农村地区整体发展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朝阳区农业农村局			实施单位	朝阳区农业农村局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23.7	20.65	20.65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3.7	20.65	20.65	—	1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保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开展以及农业农村安全生产等相关事项。保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开展以及农业农村安全生产及安全宣传、培训等相关事项。	推动了农村地区整体发展工作，弥补农村地区重点、难点工作经费不足。落实保障中央、市、区各级政府的重点督办督查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5	15	
		质量指标	15	15	
		时效指标	15	15	
	成本指标	社会成本指标	15	15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10	
总分			**100**	100	